

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14日以现场结合在线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4年9月9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施坤如先生因公请假，会议由董事长高玲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投资建设张北启达100MW风电项目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以全资控股的张北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主体，投资建设张北启达100MW风电项目，项目总投资为54,607万元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8日